

证券代码:688217 证券简称:睿昂基因 公告编号:2024-011

上海睿昂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睿昂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睿昂基因”）本次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A股股份，主要内容如下：
1.回购股份的目的：本次回购股份将在未来适当时机全部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并在回购实施结果暨回购股份公告日后三年内予以转让；若公司未能将本次回购的股份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回购股份公告日后三年内转让完毕，则将依法履行减少注册资本的程序，未转让股份将被注销；
2.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5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
3.回购股份的期限：不超过人民币4900元/股（含），该价格不高于公司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
4.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5.回购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 相关风险提示：
● 相关股东是否存在减持计划：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在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如上述人员后续有相关减持股份计划，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及时告知公司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2.公司于2023年7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睿昂基因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3-069），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承诺自减持计划实施之日起3年内，减持公司股份的数量不超过1,361,36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3%。除上述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外，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浙江大健康产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在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存在减持计划，其所持公司股份可能在回购期间内进行减持，若未按照实施股份减持计划，其将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告知公司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3.除股东浙江大健康产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外的其他5%以上的股东在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如上述人员后续有相关减持股份计划，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及时告知公司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十）回购期间内，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价格上限，则在本次回购方案无法实施的风险；
2.若发生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或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他导致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事项发生，可能存在根据规则变更或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风险；
3.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拟全部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存在因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未能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决策程序审议通过，激励对象放弃认购股份等原因，导致已回购股份无法全部推出的风险。若公司未能法定期限内实施上述用途，则在启动未转让部分股份注销程序的风险；
4.存在后续监管部门颁布对于上市公司股份回购颁布相关新的规定与要求，导致本次回购方案不符合新的监管规定与要求，从而无法实施或需要调整本次回购方案的风险。
公司将按照回购期限内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回购方案的审议及实施程序
（一）2024年1月31日，公司召开第二十二次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睿昂基因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和《睿昂基因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
（二）根据《上海睿昂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第二十三条、第二十五条之规定，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于2024年1月19日召开了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睿昂基因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三）回购方案的相关说明
1.回购方案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目的和用途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建立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提高团队凝聚力和竞争力，有效地将公司利益、公司和员工个人利益紧密结合，促进公司未来健康可持续发展，公司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
本次回购股份将在未来适当时机全部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并在回购实施结果暨回购股份公告日后三年内予以转让。若公司未能将本次回购的股份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回购股份公告日后三年内转让完毕，则将依法履行减少注册资本的程序，未转让股份将被注销。
（二）回购股份的方式和种类
公司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三）回购股份的期限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回购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如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10个交易日以上的，回购方案将在股票复牌后继续实施并及时披露。
2.如果发生以下条件，则回购股份的期限自以上期限届满之日起：
（1）在回购股份的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上限或下限限制，则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自回购开始之日起提前届满；
（2）在回购期限内，公司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下限或上限限制，则本次回购方案自公司董事会决议终止本次回购之日起提前届满；
（3）如公司董事会会议提议股东大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股东大会决议终止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2.公司不存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自可被认定为证券及其衍生品市场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该决策之日；
（2）中国证监会等监管管理机构（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3.在回购期限内，若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于上述不得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有变化的，则按照最新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调整不得回购的期间。
（四）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资金总额
1.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5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
2.回购股份的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5%，每股为基准，按照本次回购价格下限不低于人民币1,500元/股（含），回购价格上限不超过人民币4900元/股（含）进行测算，回购的股份数量约为306,123股，回购股份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581%；按照回购价格上限不超过人民币2,000元/股（含），回购价格上限不超过人民币4900元/股（含）进行测算，回购的股份数量约为408,163股，回购股份比例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7307%。

二、回购方案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的影响
1.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5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2.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七）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化情况
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上限人民币1,500万元（含）和上限人民币2,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上限不超过人民币4900元/股（含）进行测算，假设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并全部予以注销，预计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回购前	回购股份数量上限	回购股份数量上限			
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306,123-408,163	0.581%-0.7307%	1,500-2,000	自回购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8,351,432	32,860	18,697,596	33,400	18,769,596	33,887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7,564,966	67,146	37,196,341	66,579	37,096,301	66,443
总股本	55,916,398	100,000	56,856,896	100,000	56,856,896	100,000

本次回购具体的回购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回购完毕或回购实施期限届满时公司的实际回购为准。若在回购期间内公司实施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股权激励等措施或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股份的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五）本次回购的价格
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9.00元/股（含），该价格不高于公司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具体回购价格将由董事会在回购实施期间，结合公司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状况确定。
如公司在回购期间内实施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股票拆细或缩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价格上限进行调整。
（六）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和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1,5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七）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化情况
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上限人民币1,500万元（含）和上限人民币2,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上限不超过人民币4900元/股（含）进行测算，假设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并全部予以注销，预计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回购前	回购股份数量上限	回购股份数量上限			
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306,123-408,163	0.581%-0.7307%	1,500-2,000	自回购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8,351,432	32,860	18,697,596	33,400	18,769,596	33,887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7,564,966	67,146	37,196,341	66,579	37,096,301	66,443
总股本	55,916,398	100,000	56,856,896	100,000	56,856,896	100,000

本次回购具体的回购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回购完毕或回购实施期限届满时公司的实际回购为准。若在回购期间内公司实施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股权激励等措施或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股份的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五）本次回购的价格
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9.00元/股（含），该价格不高于公司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具体回购价格将由董事会在回购实施期间，结合公司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状况确定。
如公司在回购期间内实施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股票拆细或缩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价格上限进行调整。
（六）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和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1,5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七）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化情况
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上限人民币1,500万元（含）和上限人民币2,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上限不超过人民币4900元/股（含）进行测算，假设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并全部予以注销，预计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回购前	回购股份数量上限	回购股份数量上限			
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306,123-408,163	0.581%-0.7307%	1,500-2,000	自回购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8,351,432	32,860	18,697,596	33,400	18,769,596	33,887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7,564,966	67,146	37,196,341	66,579	37,096,301	66,443
总股本	55,916,398	100,000	56,856,896	100,000	56,856,896	100,000

本次回购具体的回购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回购完毕或回购实施期限届满时公司的实际回购为准。若在回购期间内公司实施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股权激励等措施或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股份的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五）本次回购的价格
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9.00元/股（含），该价格不高于公司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具体回购价格将由董事会在回购实施期间，结合公司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状况确定。
如公司在回购期间内实施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股票拆细或缩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价格上限进行调整。
（六）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和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1,5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七）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化情况
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上限人民币1,500万元（含）和上限人民币2,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上限不超过人民币4900元/股（含）进行测算，假设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并全部予以注销，预计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回购前	回购股份数量上限	回购股份数量上限			
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306,123-408,163	0.581%-0.7307%	1,500-2,000	自回购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8,351,432	32,860	18,697,596	33,400	18,769,596	33,887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7,564,966	67,146	37,196,341	66,579	37,096,301	66,443
总股本	55,916,398	100,000	56,856,896	100,000	56,856,896	100,000

本次回购具体的回购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回购完毕或回购实施期限届满时公司的实际回购为准。若在回购期间内公司实施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股权激励等措施或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股份的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五）本次回购的价格
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9.00元/股（含），该价格不高于公司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具体回购价格将由董事会在回购实施期间，结合公司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状况确定。
如公司在回购期间内实施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股票拆细或缩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价格上限进行调整。
（六）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和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1,5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七）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化情况
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上限人民币1,500万元（含）和上限人民币2,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上限不超过人民币4900元/股（含）进行测算，假设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并全部予以注销，预计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回购前	回购股份数量上限	回购股份数量上限			
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306,123-408,163	0.581%-0.7307%	1,500-2,000	自回购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8,351,432	32,860	18,697,596	33,400	18,769,596	33,887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7,564,966	67,146	37,196,341	66,579	37,096,301	66,443
总股本	55,916,398	100,000	56,856,896	100,000	56,856,896	100,000

本次回购具体的回购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回购完毕或回购实施期限届满时公司的实际回购为准。若在回购期间内公司实施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股权激励等措施或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股份的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五）本次回购的价格
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9.00元/股（含），该价格不高于公司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具体回购价格将由董事会在回购实施期间，结合公司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状况确定。
如公司在回购期间内实施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股票拆细或缩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价格上限进行调整。
（六）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和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1,5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七）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化情况
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上限人民币1,500万元（含）和上限人民币2,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上限不超过人民币4900元/股（含）进行测算，假设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并全部予以注销，预计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回购前	回购股份数量上限	回购股份数量上限			
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306,123-408,163	0.581%-0.7307%	1,500-2,000	自回购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8,351,432	32,860	18,697,596	33,400	18,769,596	33,887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7,564,966	67,146	37,196,341	66,579	37,096,301	66,443
总股本	55,916,398	100,000	56,856,896	100,000	56,856,896	100,000

本次回购具体的回购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回购完毕或回购实施期限届满时公司的实际回购为准。若在回购期间内公司实施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股权激励等措施或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股份的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五）本次回购的价格
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9.00元/股（含），该价格不高于公司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具体回购价格将由董事会在回购实施期间，结合公司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状况确定。
如公司在回购期间内实施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股票拆细或缩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价格上限进行调整。
（六）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和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1,5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七）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化情况
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上限人民币1,500万元（含）和上限人民币2,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上限不超过人民币4900元/股（含）进行测算，假设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并全部予以注销，预计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回购前	回购股份数量上限	回购股份数量上限			
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306,123-408,163	0.581%-0.7307%	1,500-2,000	自回购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8,351,432	32,860	18,697,596	33,400	18,769,596	33,887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7,564,966	67,146	37,196,341	66,579	37,096,301	66,443
总股本	55,916,398	100,000	56,856,896	100,000	56,856,896	100,000

本次回购具体的回购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回购完毕或回购实施期限届满时公司的实际回购为准。若在回购期间内公司实施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股权激励等措施或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股份的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五）本次回购的价格
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9.00元/股（含），该价格不高于公司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具体回购价格将由董事会在回购实施期间，结合公司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状况确定。
如公司在回购期间内实施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股票拆细或缩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价格上限进行调整。
（六）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和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1,5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七）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化情况
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上限人民币1,500万元（含）和上限人民币2,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上限不超过人民币4900元/股（含）进行测算，假设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并全部予以注销，预计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回购前	回购股份数量上限	回购股份数量上限			
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306,123-408,163	0.581%-0.7307%	1,500-2,000	自回购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8,351,432	32,860	18,697,596	33,400	18,769,596	33,887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7,564,966	67,146	37,196,341	66,579	37,096,301	66,443
总股本	55,916,398	100,000	56,856,896	100,000	56,856,896	100,000

本次回购具体的回购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回购完毕或回购实施期限届满时公司的实际回购为准。若在回购期间内公司实施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股权激励等措施或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股份的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五）本次回购的价格
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9.00元/股（含），该价格不高于公司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具体回购价格将由董事会在回购实施期间，结合公司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状况确定。
如公司在回购期间内实施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股票拆细或缩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价格上限进行调整。
（六）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和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1,5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七）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化情况
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上限人民币1,500万元（含）和上限人民币2,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上限不超过人民币4900元/股（含）进行测算，假设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并全部予以注销，预计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回购前	回购股份数量上限	回购股份数量上限			
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306,123-408,163	0.581%-0.7307%	1,500-2,000	自回购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8,351,432	32,860	18,697,596	33,400	18,769,596	33,887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7,564,966	67,146	37,196,341	66,579	37,096,301	66,443
总股本	55,916,398	100,000	56,856,896	100,000	56,856,896	100,000

本次回购具体的回购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回购完毕或回购实施期限届满时公司的实际回购为准。若在回购期间内公司实施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股权激励等措施或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股份的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五）本次回购的价格
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9.00元/股（含），该价格不高于公司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具体回购价格将由董事会在回购实施期间，结合公司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状况确定。
如公司在回购期间内实施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股票拆细或缩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价格上限进行调整。
（六）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和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1,5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七）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化情况
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上限人民币1,500万元（含）和上限人民币2,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上限不超过人民币4900元/股（含）进行测算，假设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并全部予以注销，预计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回购前	回购股份数量上限	回购股份数量上限			
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306,123-408,163	0.581%-0.7307%	1,500-2,000	自回购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8,351,432	32,860	18,697,596	33,400	18,769,596	33,887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7,564,966	67,146	37,196,341	66,579	37,096,301	66,443
总股本	55,916,398	100,000	56,856,896	100,000	56,856,896	100,000

本次回购具体的回购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回购完毕或回购实施期限届满时公司的实际回购为准。若在回购期间内公司实施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股权激励等措施或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股份的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五）本次回购的价格
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9.00元/股（含），该价格不高于公司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具体回购价格将由董事会在回购实施期间，结合公司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状况确定。
如公司在回购期间内实施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股票拆细或缩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价格上限进行调整。
（六）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和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1,5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七）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化情况
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上限人民币1,500万元（含）和上限人民币2,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上限不超过人民币4900元/股（含）进行测算，假设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并全部予以注销，预计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回购前	回购股份数量上限	回购股份数量上限			
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306,123-408,163	0.581%-0.7307%	1,500-2,000	自回购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8,351,432	32,860	18,697,596	33,400	18,769,596	33,887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7,564,966	67,146	37,196,341	66,579	37,096,301	66,443
总股本	55,916,398	100,000	56,856,896	100,000	56,856,896	100,000

本次回购具体的回购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回购完毕或回购实施期限届满时公司的实际回购为准。若在回购期间内公司实施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股权激励等措施或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股份的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五）本次回购的价格
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9.00元/股（含），该价格不高于公司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具体回购价格将由董事会在回购实施期间，结合公司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状况确定。
如公司在回购期间内实施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股票拆细或缩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价格上限进行调整。
（六）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和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1,5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七）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化情况
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上限人民币1,500万元（含）和上限人民币2,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上限不超过人民币4900元/股（含）进行测算，假设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并全部予以注销，预计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回购前	回购股份数量上限	回购股份数量上限			
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306,123-408,163	0.581%-0.7307%	1,500-2,000	自回购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8,351,432	32,860	18,697,596	33,400	18,769,596	33,887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7,564,966	67,146	37,196,341	66,579	37,096,301	66,443
总股本	55,916,398	100,000	56,856,896	100,000	56,856,896	100,000

本次回购具体的回购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回购完毕或回购实施期限届满时公司的实际回购为准。若在回购期间内公司实施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股权激励等措施或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股份的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五）本次回购的价格
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9.00元/股（含），该价格不高于公司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具体回购价格将由董事会在回购实施期间，结合公司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状况确定。
如公司在回购期间内实施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股票拆细或缩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价格上限进行调整。
（六）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和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1,5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七）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化情况
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上限人民币1,500万元（含）和上限人民币2,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上限不超过人民币4900元/股（含）进行测算，假设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并全部予以注销，预计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回购前	回购股份数量上限	回购股份数量上限	
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306,123-408,163	0.581%-0.7307%	1,500-2,000	自回购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8,351,432	32,860	18,69	